

项目编号：20045-2024-HSE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第二阶段)



组织名称：重庆紫光华山智安科技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质量管理体系（QMS） ☐50430（EC）

☐环境管理体系（EMS）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MS）

☐能源管理体系（ENMS）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FSMS/HACCP）

☒其他 HSE 健康安全环境管理体系

审核组长（签字）： 杨珍全

审核组员（签字）： 冉景洲

报 告 日 期： 2024 年 02 月 04 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编 制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 168 号 1 号楼 16 层 1603

电 话： 010-8225 2376

官 网： www.china-isc.org.cn

邮 箱： 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文件审核报告
☐ 第一阶段审核报告 ☒ 不符合项报告 ☐ 其 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 审核组长：杨珍全

组 员：冉景洲



受审核方名称：重庆紫光华山智安科技有限公司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A	杨珍全	组长	审核员	ISC-230067	19A
B	冉景洲	组员	审核员	ISC-267598	

其他人员

序号	姓 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 自
1	陈文松、陈志华、史泽远等	向导	受审核方
2	无	观察员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的目的是依据审核准则要求，在第一阶段审核的基础上，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管理体系范围覆盖的场所、管理体系文件、过程控制情况、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的遵守情况、内部审核与管理评审的实施情况，判断受审核方（HSE健康安全环境管理体系）与审核准则的符合性和有效性，从而确定能否推荐注册认证。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Q/SY 08002.1-2022 & SY/T 6276-2014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结合审核☐联合审核☐一体化审核☒单体系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

d) 相关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环境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等。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职业健康安全及卫生标准：GA/T 669.7-2008《城市监控报警联网系统技术标准第7部分：管理平台技术要求》、GB 20815-2006《视频安防监控数字录像设备》、GB/T30148-2013《安全防范报警设备电磁兼容抗扰度要求和试验方法》、GB 16796-2009《安全防范报警设备安全要求和试验方法》、SY/T6276-2014《石油天然气工业健康、安全与环境管理体系》、Q/SY 08002.1-2022《健康安全环境管理体系 第1部分：规范》等。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合同和技术协议。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 2024年02月02日 下午至2024年02月04日 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 2023年6月10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 ☒ 现场审核 ☐ 远程审核 ☐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HSE：存储产品、边缘计算平台、智能终端、摄像机产品的设计开发、销售和售后服务。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重庆市北碚区云汉大道 117 号附 386 号

办公地址：重庆市渝北区云杉南路 12 号涉外商务区 B2 栋

经营地址：重庆市渝北区云杉南路 12 号涉外商务区 B2 栋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无

1.5.4 一阶段审核情况：

于 年 月 日- 年 月 日进行了第一阶段审核，审核结果详见一阶段审核报告。

一阶段识别的重要审核点：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 ☒ 未调整； ☐ 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 ☒ 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 0 ）项，轻微不符合项（ 1 ）项，涉及部门/条款:行政服务中心 Q/SY 08002.1-2022 标准 5.5.13 b) 条款/SY/T 6276-2014 标准 5.5.10 条款。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 现场跟踪 ☒ 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 2024 年 02 月 07 日前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 2025 年 01 月 20 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办公设备的管理、管理评审、内审的深入、重大危险源控制措施、应急准备与响应。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管理体系健全，领导能够重视，各部门能够贯彻执行体系文件。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最高管理者对管理体系高度重视和支持，并对标准有一定程度的理解和掌握，积极组织督促和管理各部门，严格贯彻执行管理体系要求，从而确保管理体系正常运行。

2) 风险提示:

受审核方产品及服务市场竞争激烈，存储产品、边缘计算平台、智能终端、摄像机产品的设计开发、销售和售后服务按固有经验进行，人员素质及技能对服务质量影响大。适用环境安全法律法规的识别、收集及宣传不够，灭火器材定期检查还需加强，针对未按期实施灭火器检查开具了一项不符合报告。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无

二、受审核方基本情况

1) 组织成立时间：2018 年 05 月 18 日 体系实施时间：2023 年 06 月 10 日

2) 法律地位证明文件有： 营业执照

3) 审核范围内覆盖员工总人数：240 人。

倒班/轮班情况（若有，需注明具体班次信息）：无

4) 范围内产品/服务及流程:

设计开发流程：产品策划（产品/需求/设计人员）→需求分析（获取用户需求—分析细化需求—编写需求规格说明书—评审—进行总结）→产品设计→制样验证→试产定型→升级拓展阶段。

销售流程：产品介绍和演示→确定需求→报价及合同签订→接洽供应商→跟踪进度→解决问题→物流安排→顾客满意度调查→售后跟踪→增值服务。

售后服务：售后需求输入→根据需求派工→实施售后服务→售后档案保存。

三、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3.1 管理体系的策划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企业建立了《HSE健康安全环境管理体系管理手册》和相关的程序文件。通过识别内部环境（企业文化、企业资源、企业能力、公司特有的影响经营的因素，包括品牌、合作伙伴和供应链方面的需要、本公司的优势和劣势等）；外部因素（宏观环境、微观环境、自然环境、其他外部环境：经济、社会、道德、法律法规以及其他方面的潜在风险；国内外经济形势的变化，包括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及国际贸易规则和准则、总部战略规划等）进行危害辨识、环境因素识别，风险评价等，明确并逐步实现HSE目标，对HSE风险进行



分析，监视和评审并实施控制，保证职业健康安全和环境绩效得到改进，以上信息形成文件。

重庆紫光华山智安科技有限公司最高管理者通过以下方面，证实其对管理体系的领导作用和承诺：对本公司管理体系的有效性负责；确保方针和目标建立并与本公司的战略方向相一致；确保体系要求融入本公司的业务过程；促进使用过程方法和基于风险的思维；确保体系所需的资源，确保相关的人员（团队）、资金、设施、装置、技术和工作环境，为实施、保持、持续改进体系奠定基础；沟通体系的有效性和符合要求的重要性；组织管理评审，对管理体系适宜性、充分性和有效性进行评价；建立和实施工作人员的协商和参与的过程，促使人员积极参与、指导和支持工作人员为管理体系的有效性作出贡献；鼓励员工发现隐患、纠正违章、保护环境、节能减排等行为，支持其他有关管理者在职责分工范围内发挥领导作用。

制定管理方针：确定公司的宗旨和方向，保证顾客、法律法规、可持续竞争优势和其他相关方要求的实现。行政服务中心负责组织征集并拟定方针目标，确保方针目标管理符合要求。

HSE 方针：“遵纪守法，以人为本，健康至上，保护环境，节能服务，预防为主，防治结合；全员参与，持续改进，稳步提高 HSE 绩效。”。

沟通管理方针，公司通过文件分发、会议、宣传栏等方式向全体员工宣传环境、职业健康安全（HSE）管理方针。

行政服务中心负责对全体员工进行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方针的培训，确保对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方针的理解；

以适当的方式（如建立宣传牌）向公众公开公司的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方针，保证相关方通过一定的方式获得公司的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方针；

在进行管理评审时，对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方针的适宜性进行评审，必要时对方针进行更新或修订。

手册中 HSE 管理目标：

1、健康安全目标、指标：a. 火灾触电事故为零；b. 意外伤害为零。

2、环境目标、指标：a. 固体废弃物分类处理率 100%；b. 火灾事故为零。

查看《目标指标和管理方案》

触电、火灾管理方案：

1) 安全、消防、救援知识培训、学习；2) 严禁购买和使用三无电器产品；3) 加强日常安全用电检查和电器设备维保；4) 每年至少进行一次消防演习；5) 制定《安全用电管理规定》；6) 配置充分的消防器材；7) 现场增加安全、防火标识。

固废排放管理方案：

1) 按时向市政环卫所交纳垃圾清运费；2) 购买有盖垃圾箱/桶，分类贮存固废，集中送至有资质回收公司回收。

意外伤害管理方案：

1) 安全目标纳入部门、个人的绩效考核；2) 定期组织员工进行安全意识培训，提高员工的安全意识。。

企业规定了因顾客和市场等原因而导致管理体系变更时，应对这种变更进行策划。依照 Q/SY 08002.1-2022 & SY/T 6276-2014 标准，结合实际情况，围绕 HSE 方针、HSE 目标设置了组织机构，配置了必需的资源，确定了实现目标的过程、资源以及持续改进的相应措施，对员工进行了适宜的培训等。经营地址变更未影响质量管理体系的完整性，没有变更的策划。

为了确保获得合格产品和服务，确定了运行所需的知识。从内部来源获取的有：操作人员以往多年的工作经验（员工过去所有的），特别是岗位作业人员的操作技能；管理经验；销售作业指导书；检验作业指导书等。外部来源获取有：顾客提供的产品信息；国家、行业标准等。组织知识予以存档保管，在需要 时可以随时获取。为应对不断变化的需求和法律趋势，企业策划进行了质量管理体系标准及相关知识的再培训、招聘有技能的工程技术人员等方式对确定的知识及时更新。

编制《环境因素识别与评价控制程序》、《危险源辨识、风险评价控制程序》，符合实际和标准要求



求。查看和查阅《环境因素识别评价表》，包括：固废排放、废水排放、火灾、资源消耗、能源消耗等。抽查《重要环境因素清单》，包括：火灾，固废排放等。查看和查阅《危险源辨识和风险评价记录》，包括：火灾、触电伤害、车辆伤害等。抽查《不可接受风险清单》，识别的重大危险源为：火灾、意外伤害（触电、交通事故等），识别充分适宜和合理。

编制了《法律法规控制程序》等，符合标准和企业实际。识别和收集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环境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GB16297-199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QSY 08002.1-2022 健康安全环境管理体系 第1部分：规范、SYT 6276-2014 石油天然气工业健康、安全与环境管理体系等。均有有效版本，符合要求。

3.2 产品实现的过程和活动的管理控制情况及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和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公司办公租用重庆高科集团有限公司的所有或管理的重庆市渝北区云杉南路12号涉外商务区一期B2栋、B4栋商业1部分，总面积为：23479.97平米。B2栋为行政办公区域，面积约为22870平米；B4栋设有展厅一个，用于展示公司研发的存储产品、边缘计算平台、智能终端、摄像机产品等，面积约为：600平方米。有租赁合同。合同期限为：2018年9月25日至2024年5月24日。组织按照规定要求严格履行合同，租赁期间沟通顺畅，未发生影响环境、健康安全事件。

行政服务中心定期组织环保和安全知识培训，员工具备了基本的环保和职业健康安全防护意识。

查财务支出，公司为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运行，及时提供了财务资金支持，提供了《2024年环保安全管理资金投入》，包含内容有体系审核费、社保费、消防设施、体系导入、员工体检、培训费等，共计约315.8万元。

查到“劳保用品发放登记表”，记录了劳保用品名称：口罩、工作服等。

行政服务中心内主要是电的使用，安装有漏电保护器，现场巡视办公区域电线、电气插座完整，未见隐患。

办公纸张尽量采取双面打印，人走灯灭，定期检查水管跑冒滴漏。

行政服务中心垃圾主要包含可回收垃圾、硒鼓、废纸。配置了垃圾筒，行政服务中心统一处理。

对可回收的固体废弃物，一部分由厂家回收，厂家不回收的公司统一回收再利用或由物资回收公司处理。不可回收的废弃物由公司行政服务中心统一处理，各部门不得单独处理。

查到“废弃物处置统计表”，记录了日常生活、办公过程中的可回收及不可回收的废弃物的处理情况。

抽2024年10月27日的废弃物处理情况，废弃物种类：废包装物20kg、废办公用纸：10kg。处置方法：回收利用处理。

部门运行控制基本符合规定要求。

公司组织各部门策划和实施必要的监视和测量活动，确保产品、体系和过程的符合性，以持续改进质量管理体系的有效性。公司的过程和体系的监视和测量主要是通过内审、管理评审、目标考核以及日常工作监督、产品检验、顾客满意度测量等方式完成。

组织编制了《运行控制程序》、《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合规性评价控制程序》、《消防管理制度》、《安全检查和隐患整改管理制度》《垃圾分类收集管理制度》等环境与职业健康安全控制程序和管理制度。



组织经营服务过程无废气、粉尘、噪声产生。

生活污水排入市政管网。行政服务中心垃圾主要包含硒鼓、废纸等和生活垃圾。硒鼓由供应商回收处理；生活垃圾放置于垃圾桶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查 2023 年 6 月-2024 年 1 月《每月消防设施检查记录表》，检查内容：消防设施完好情况、消防设施卫生情况、消防器材配备情况、配件完整性情况，检查结果：无异常；检查人：史泽远；

查 2023 年 6 月-12 月《环境安全管理活动运行检查表》，检查内容：固废处理、消防设施电气设备、卫生情况、驾驶车辆、消防通道等，检查人：史泽远；检查结果：符合要求。

公司为员工缴纳了五险一金，提供了 2024 年 1 月份保险缴纳明细。

公司未设立食堂，员工在园区食堂统一就餐。

现场查看：巡视办公室走廊配备了灭火栓，灭火器，现场未发现大功率电器使用，没有长明灯、垃圾分类放置于垃圾桶内；

研发室内各种线路布局合理，无线头裸露，各种检测设备运行正常，配有稳压电源，配备了经检验合格的灭火器，状态有效。

组织编制了《应急准备与响应控制程序》、《触电事故应急预案》、《消防应急预案》等，进行了事故风险描述、确定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应急响应、后期处置、应急预案管理、专项应急预案、现场处置方案等。

查应急预案演习记录：

2023 年 6 月 20 日行政服务中心组织各部门进行了触电演习，2023 年 6 月 22 日进行了消防演习。通过演练，检验了公司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以及公司火灾事故应急预案的可操作性。有效降低事故危害，减少事故损失，确保公司安全、健康、有序的发展等。

查应急准备：在公司办公区域，按要求配置灭火器、急救箱等物资。

抽查办公区灭火器检查记录，公司管理制度要求每月 1 日（遇节假日顺延）对灭火器的挂架、把手、安全插栓、喷嘴、罐体、压力等进行定期检查，现场查看会议室走廊配置的灭火器未实施 2024 年 2 月份检查，对此开具了不符合项报告，需整改。

市场营销中心负责对供方业绩予以评价，对供方业绩实施了监视和测量，并对检测过程的监视和测量活动进行了策划和实施。

市场营销中心对顾客满意度进行了定期评价和分析。

公司日常通过对市场信息、目标完成情况及适宜性、营销人员过程工作监督、产品质量检验、顾客满意对测量及反馈等作为分析评价的输入，并根据输出情况及时采取了相应措施并改进，公司针对其他信息，进行了随时利用，但并保持相关记录，公司已建立了信息收集的渠道，并实施。

公司已对管理体系的监视、测量、分析和评价进行了策划，基本能够按照要求实施。

3.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提供健康安全与环境管理体系内部审核计划，2023 年 9 月 19 日，编制：陈志华，审批：陈文松，有审核目的、审核范围、审核依据、审核组成员、审核日期、受审核部门、以及首末次会议时间，审核报告的分发要求、审核日程安排等内容。

查内审资料有 2023 年 08 月 10 日总经理对内审人员陈志华（组长）、史泽远（组员）的任命书。

查内审员能力，提供有《内审员培训记录》。通过与内审员沟通面谈，了解企管代和内审员对认证标准的理解应用情况、内审员对 GB/T19011《管理体系审核指南》相关要求和能力要求了解的情况，基本符合要求。

审核员没有自己审核自己的部门，审核员的选择是公正的，符合要求的。



提供各部门内部审核检查表，基本符合要求，提供不符合报告一项：涉为行政服务中心，问题描述：“抽行政服务中心两位员工，对管理体系标准理解不够，如对管理方针的理解等”。不符合 QSY:5.4.3/SY:5.4.4 条款 能力、培训和意识标准要求。有原因分析、纠正措施即完成时间、纠正措施实施情况及验证等；基本符合要求

提供内审报告：2023 年 9 月 26 日，编制：陈志华，审批：陈文松。总体评价：公司的健康、安全与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SY/T6276-2014 标准/QSY 08002.1-2022 标准要求，经验证公司的健康安全与环境管理体系运行是适宜的、有效的、充分的。

提供《管理评审计划》，2023 年 10 月 10 日。包括评审目的、评审要求、评审内容等，2023 年 10 月 10 日组织了管理评审，评审内容包括：HSE 承诺实现的程度、管理体系文件及实际活动的适宜性、方针目标的实施及改进、事故事件的分析及改进、资源的支持和提供、关键过程风险控制、和外部相关方的交流信息、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绩效、纠正措施和预防措施的状况、管理评审的后续措施、组织变化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内部审核及合规性评价结果，改进建议等，符合要求。

改进建议：对维护 HSE 体系工作的意识加强培训。

查管评提出的改进项的完成情况记录表：提供有 2023 年 10 月 25 日实施的维护 HSE 体系工作的意识加强培训，效果良好。

与企业总经理陈文松进行面谈沟通，对认证标准的理解情况、对管理评审输入输出的要求，回答基本符合标准的内容。

3.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公司自开展 Q/SY 08002.1-2022 & SY/T 6276-2014 体系以来，各部门都能以管理体系要求为标准进行运行；在管理体系运行方面，通过内审，对管理体系运行的符合性和有效性进行监视和测量。检查发现的 1 个不符合之处，通过相关部门的及时确定并采取纠正措施，现已能按要求运行；通过管理评审，由各部门提出相应的持续改进项目，积极发现工作中的可改善项，及时提出纠正预防措施，更加有效的提高了工作效率，增强了风险的管理。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公司通过内审、管理评审、管理方针实施、目标考核、日常检查等方式对发现的问题采取纠正和预防措施，通过不断的加强员工培训，增强人员意识，预防在工作中出现问题，不断地加强资源的配置，以利于管理体系更好的运行，针对日常检查发现的问题及时纠正，针对内审中出现的问题均采取了纠正措施。

在管理体系运行过程中，针对已发生的、潜在的不合格，所确定实施的纠正预防措施都是适宜的，有效的，都起到了防止再发生或预防其发生的效果。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公司 HSE 管理体系运行以来没有受到政府的处罚、新闻媒体的曝光或顾客和其他相关方的投诉。无环境污染事件，也无工伤事故发生。



3.5 体系支持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资源保障（基础设施、监视和测量资源，关注特种特备）：

企业目前在岗员工 240 人，其中管理层 11 人；生产研发中心 93 人；行政服务中心 24 人；市场营销中心：112 人。公司研发中心人员多为电气工程及自动化，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电子科学与技术、通信工程、工业工程专业毕业，提供有相应的学位证书，能满足设计开发的需要。公司办公租用重庆高科集团有限公司的所有或管理的重庆市渝北区云杉南路 12 号涉外商务区一期 B2 栋、B4 栋商业 1 部分，总面积为：23479.97 平方米。B2 栋为行政办公区域，面积约为 22870 平米；B4 栋设有展厅一个，用于展示公司研发的存储产品、边缘计算平台、智能终端、摄像机产品等，面积约为：600 平方米。公司办公通信设备有：笔记本电脑、台式电脑、服务器、会议 LCD 大屏、投影仪等。环境职业健康安全设备设施：灭火器、消火箱、垃圾桶等。无特种设备。无食堂。

2) 人员及能力、意识：

企业对影响 HSE 工作的人员，在教育、培训、技能与经验方面要求做出规定。根据任职要求，对各岗位人员进行了能力评定，评定结果均符合岗位任职要求。企业人员能够了解管理方针和管理目标内容，知晓他们对管理体系有效性应该做哪些贡献包括改进绩效的益处，以及不符合管理体系要求所产生的后果等。为确保相应人员具备应有的能力和意识所采取的措施充分有效。相关人员具备相应能力和意识。

3) 信息沟通：

企业通过会议、培训、相关文件的传阅等形式确保管理体系有效性，涉及体系运行过程及管理等多方面，通过沟通促进过程输出的实现，提高过程的有效性。促进公司内各职能和层次间的信息交流、增进理解和提高从事质量活动的有效性。通过多种渠道主动向顾客介绍产品，提供宣传资料及相关产品信息。企业对外交流，主要包括与安监局、环保局、劳动局等沟通 HSE 情况，通过媒体了解 HSE 要求。对顾客、供方、出入公司的相关方通过发放相关方告知书进行沟通。对相关方施加环境影响。

4) 文件化信息的管理：

企业编制了管理体系文件。体系文件结构主要包括：管理手册、程序文件、作业文件和记录等。其中管理方针和管理目标也形成文件并纳入管理手册中。体系文件覆盖了企业的管理体系范围，体现了对管理体系主要要素及其相关作用的表述，并将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要求融入到体系文件中。文件的审批、发放、更改订控制有效。记录格式按照文件控制要求进行管理，记录收集、识别、存放、检索、保护、处置得到控制。现场确认，体系文件符合标准要求，体现了行业和企业特点，有一定的可操作性和指导意义。管理体系文件符合适宜和充分。文件审核提出的问题，通过审查核验证组织提交的文件，确认企业修改了《管理手册》等文件，审核组验证有效。

四、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存储产品、边缘计算平台、智能终端、摄像机产品的设计开发、销售和售后服务

五、审核组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根据审核发现，审核组一致认为，重庆紫光华山智安科技有限公司（组织名称）的



☐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能源管理体系☐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HSE:

审核准则的要求	☒ 符合	☐ 基本符合	☒ 不符合
适用要求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审核目的	☒ 达到	☐ 基本达到	☐ 未达到
体系运行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通过审查评价，评价组确定受审核方的管理体系符合相关标准的要求，具备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管理体系运行正常有效，本次审核达到预期评价目的，认证范围适宜，本次现场审核结论为：

☐ 推荐认证注册

☒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推荐认证注册。

☐ 不予推荐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杨珍全 冉景洲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式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